



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0 年 5 月 18 日

發 稿 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林仲斌

聯絡電話：06-2959731

南檢主動偵辦以染疫人數為賭盤新聞稿

- 一、據今日報載有組頭以染疫人數為賭盤之賭博行為，因適逢疫情緊繃之際，此等賭盤除恐涉及刑法賭博罪外，亦可能因而造成大眾無謂恐慌，本署與臺南市政府警察局旋即成立專案小組，由檢察官柯博齡指揮偵辦。
- 二、本署在此呼籲，任何型態的公然賭博行為，除經營者組頭將構成刑法第 266 條及第 268 條之賭博罪外，賭客亦會構成刑法第 266 條之賭博罪，防疫期間首重人心穩定，以染疫人數為賭盤，非但對於不幸染疫者及其家屬是情感上的傷害，也會因此造成人心不必要恐慌，任何人不應以此違法傷德之行為謀取私利，本署對於此類犯行必將積極查辦，維持防疫期間之社會安定。